

2020 年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做好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宣传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广泛联系青年。

2， 服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会治理，带领青年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3， 组织开展学习教育、创业就业、文化生活、维护权益等青年服务项目，服务青年需求、解决青年困难。

4， 推进团组织建设，扩大团组织有效覆盖面；加强团员队伍建设，落实团的规章制度，规范基础团务工作、

5， 知道村（社区）团的工作，推动团的工作在农村基层落实。

6， 承办党委、政府和上级团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2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0.9	本年支出合计	220.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0.9	支出总计	220.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0.9	117.38	103.5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9	117.38	103.52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20.9	117.38	103.52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17.38	11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82	0.00	100.82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管理事务支出	2.7	0.00	2.7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0.9	本年支出合计	220.9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0.9	支出总计	220.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20.9	117.38	103.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9	117.38	103.5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20.9	117.38	103.52
2012901 行政运行	117.38	117.38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82	0.00	100.82
2012999 其他群众管理事务支出	2.7	0.00	2.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17.38
30101 基本工资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5.95
30201 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3.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33	0.33	0.00	0.00
“三公”经费	0.33	0.3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3	0.33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0	0	0	0

注：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2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38 万元，增长 14.7%，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了专项“启航计划”2019 年入选青年人才第二次补贴费用；支出预算 22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38 万元，增长 14.7%，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了专项“启航计划”2019 年入选青年人才第二次补贴费用。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33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33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3.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9 万元，下降 20.85%，主要原因是团委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切按财政规定压减公用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8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8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8万元，主要是电脑一体机一台、办公桌两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20112101 启航计划	60	推动本市户籍优秀大学毕业生到成长型企业工作锻炼，遴选15名青年人才并给予每人2万元补，并对2019年入选青年人才进行第二次补贴30万元。该项一共6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